

大北农业科技奖奖励委员会文件

大北农业科技奖字〔2017〕08号

大北农业科技奖奖励委员会关于开展第十届 大北农业科技奖推荐、申报工作的通知

大北农业科技奖是经国家科技部批准设立的面向全球农业行业的科学技术奖励，由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1999年出资设立。奖励在农业应用研究领域作出突出贡献的科技工作者，旨在鼓励通过科技创新促进农业科技进步，促进农业科技人才成长与发展，引导科技资源在农业经济发展中发挥作用。

为了进一步营造自主创新的环境，促进农业科技创新和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根据《大北农业科技奖奖励办法》有关要求，为做好第十届大北农业科技奖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奖励范围

大北农业科技奖主要奖励国内外农业行业中植物生产类（包括植物育种、植物营养、植物保护、植物基因工程等），动物生产类（包括动物育种、动物营养与饲料、动物疫病防控、动物基因工程、水产等），农业工程和环境类（包括农业工程与生态环境、农业信息化等）重点领域推动农业科技 progress 的重大成果。成果具有创新性、战略性、前瞻性、可产业化潜力，未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和大北农业科技奖。

二、奖项类别

大北农业科技奖每届共设不超过 10 个奖项类别：植物育种奖、植物营养奖、植物保护奖、动物育种奖、动物营养奖、动物医学奖、水产科学奖、基因工程奖、环境工程奖、智慧农业奖。每个奖项类别不超过 1 项，每项奖金为 100 万元，每个奖项类别只设一个奖励等级，为一等奖。每个项目采用前 15 个重要完成人和前 5 个重要完成单位。

三、推荐和申报程序

大北农业科技奖实行专家推荐、单位推荐和个人申报三种方式：

（一）专家推荐：经奖励委员会核准的国内外农业相关学科领域的著名专家、学术权威、主管领导和学科带头人为推荐专家，推荐专家包括奖励委员会成员、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国家重大科学研究计划项目首席科学家、历届大北农业科技奖特等奖获奖者、国内外知名权威专家学者等。每位专家可推荐 1 项本人所熟悉专业的项目。推荐专家不能推荐本人，也不能是推荐相关成果的合作者。由奖励委员会向专家发出推荐邀请和推荐系统登录信息，推荐专家可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推荐系统，按照奖励要求在网上进行推荐。

（二）单位推荐：经奖励委员会核准的国家一级学会、全国各省（市）级奖励办、省级或省级以上农业高等院校、农业科学院可推荐，推荐不限额。由奖励委员会向各推荐单位发出推荐邀请和推荐系统登录信息，推荐单位可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推荐系统，按照奖励要求在网上进行推荐。

（三）个人申报：全球农业领域科技工作者均可自由申报，个人申报按照奖励要求在线注册、填写和提交。主要完成人应当征得项目其它完成人和完成单位的同意方可申报。

推荐和申报大北农业科技奖项目需要登录大北农业科技奖综合信息管理平台（<http://110.249.219.215:8080/dbnxmsb>），平台自 2017 年 6 月 15 日起正式开通运行，网络推荐、申报截止时间为 2017 年 9 月 30 日。

四、推荐和申报要求

推荐书和申报书是大北农业科技奖评审的主要依据，请按照要求网上填写相应材料，材料应当完整、真实、可靠。纸质材料内容要求和系统填报一致，A4 纸竖装并与附件材料统一装订成册，原件和复印件各 1 份按照相关要求签字盖章后于截止时间（2017 年 9 月 30 日）前寄送到大北农业科技奖办公室，逾期不予受理。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子平、刘 伟、王丹玉

联系电话：010-82856450-8172、8196、8167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27 号中关村大厦 14 层奖励办

邮 编：100080

Q Q 群：115161030

邮 箱：dbnsta@dbn.com.cn

官方网站：<http://gabif.dbn.cn>

